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5/15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5月15日~2026年5月14日
预计回购金额	3,000万元~5,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362,90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36%
累计已回购金额	13,926,661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34.36元/股~41.01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14日召开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 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 (含) 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含), 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51.58 元/股 (含), 回购股份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 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2025 年 5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 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5-027)、《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公告编号: 2025-031)。

2025年6月18日,公司按照回购方案实施了首次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年6月1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 竞价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7)。

因公司实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自 2025 年 8 月 7 日起,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51.58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51.48 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9)。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5 年 9 月底,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 362,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36%,购买的最高价为 41.01 元/股、最低价为 34.36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13,926,661 元。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0 日